

新北市仁愛國小 111 學年度「藝術領域—直笛教學研習」實施計劃

111 年 月 日 新北市教研實字第 號函

壹、目的：藉由辦理校際定期研習活動，充實並培訓直笛教學師資，提升教師專業知能及藝術涵養，進而提高藝術領域音樂教育之品質。

貳、主辦單位：台北愛樂教師直笛合奏團。

參、承辦單位：新北市蘆洲區仁愛國民小學。

肆、實施期程：第一學期：111 年 09 月 16 日至 112 年 1 月 6 日，每週五 13:00~16:00；第二學期：112 年 2 月 17 日至 112 年 6 月 16 日，每週五 13:00~16:00(日期詳如附件 1)。

伍、實施方式：

一、研習對象：北部各縣市教師，具有流暢吹奏兩個升降以內音階的演奏能力。

二、研習地點：新北市新莊區富貴路 168 號 8 樓。

三、研習講師：劉永泰老師。

四、課程內容：

時間	課程名稱	課程內容
13:00~14:00	直笛 吹奏技巧 訓練	課程強調學員個別吹奏技巧的紮實與精準，並探討直笛獨奏作品，培養獨立的作品詮釋能力。
14:00~16:00	直笛合奏 訓練	1. 合奏曲目以文藝復興及巴洛克時期作品為主，另包含近年來國內外比賽熱門的合奏曲，藉由風格的解說與引導、解析各作曲家的作品結構，並藉實際的合奏，領略各時代音樂的特色。 2. 學生合奏指導實務分享。

五、請所屬學校依教師請假規則第 4 條規定惠允參加研習教師公假(課務自理)。

六、研習時數：每次核發 3 小時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請於 111 年 8 月 31 日前逕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登錄報名。

陸、預期效益：

一、建立校際音樂教師專業成長支持平台。

二、 提高教師木笛教學與樂團指導效能。

三、 豐富教師木笛教學課程設計知能與內涵。

柒、 注意事項：研習人員需自備樂器，包含高音、中音、次中音及低音木笛或直笛。

捌、 本計畫經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 1

新北市 111 學年度「藝術領域－直笛教學研習」研習時間

第一學期（計 16 次）				第二學期（計 16 次）			
1	111.09.16	11	111. 11.25	1	112.02.17	11	112.05.12
2	111.09.23	12	111.12.02	2	112.03.03	12	112.05.19
3	111.09.30	13	111.12.09	3	112.03.10	13	112.05.26
4	111.10.07	14	111.12.16	4	112.03.17	14	112.06.02
5	111.10.14	15	111.12.23	5	112.03.24	15	112.06.09
6	111.10.21	16	112.01.06	6	112.04.07	16	112.06.16
7	111.10.28	17		7	112.04.14	17	
8	111.11.04	18		8	112.04.21	18	
9	111.11.11	19		9	112.04.28	19	
10	111.11.18	20		10	112.05.05	20	